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19-065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3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3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0.11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3,726.96 万元。主承销商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253.00 万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31,473.96 万元缴存于本公司在下列银行开立的人民币专用账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入日期	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698768176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61,489,6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049852	2016 年 12 月 23 日	53,250,000.00
合计			314,739,600.00

上述存入募集资金 31,473.96 万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127.00 万元（其中：律师费 300.00 万元；审计及验资费 367.00 万元；信息披露费 360.00 万元；证券登记费 13.34 万元；上网发行费及印刷费等 86.6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346.96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645 号《验资报告》。

（二）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6,785.97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为 1,197.01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54.88 万元；

2019 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93.01 万元（其中：投入募投项目 293.01 万元），2019 年上半年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为 197.99 万元，2019 年上半年收到的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2.47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4,820.34 万元（包括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395.00 万元和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57.35 万元），其中：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14,600.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220.3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白云支行、兴业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本公司及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698768176	活期	891,044.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049852	活期	1,312,337.49
合计			2,203,382.1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293.0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131 号《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验证。

2017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963.9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置换先期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4,6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委托资产管理 AS000120180079Q02	50,000,000.00	2018/11/23	2019/7/4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7,000,000.00	2019/4/8	2019/7/8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59,000,000.00	2019/5/24	2019/7/3
合计			146,000,000.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48,203,382.16 元，其中：购买保本型理财的金额 146,000,000.00 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和“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配套建设项目”延期。具体原因如下：

1、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由于近年来本公司自动化程度更高的产品在产品结构中的占比逐渐提升，包括数控化水平更高的数控裁板锯、五面数控钻孔中心和 2016 年向市场推出的加工中心，因此本公司对于项目原计划购置的设备需求发生了变化，出于紧贴市场需求以及本公司对板式机械设备技术未来发展趋势的合理预测，结合本公司当前新产品的生产需要以及本公司未来的研发目标，为进一步提高项目整体实施的效能、提升项目效益，本公司决定对本项目设备购置阶段的部分生产和研发设备的类别或型号进行重新选型和论证，以更符合目前本公司产品生产和研发工作的需要。鉴于项目设备购置阶段有关设备的选型、订采购和安装等所需周期较长，整体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影响，为确保项目质量，经审慎研究，本公司决定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配套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零部件产品全部为“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整机产品配套，目的是提高本公司关键零部件的加工生产能力。本项目所生产的关键零部件不单独对外销售，通过整机产品对外销售实现项目效益。本项目计划建设进度与“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同步配套，由于“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延期，为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项目效益，本项目实施进度相应顺延，经审慎研究，本公司决定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346.9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78.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5,050.00	15,050.00	223.43	5,216.61	34.66%	2019年12月31日	注	不适用	否
2、高端数控家具制造装备产业化配套建设项目	否	5,325.00	5,325.00	41.54	1,862.37	34.97%	2019年12月31日	注	不适用	否
3、补充营运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28.04	10,000.00	100.00%		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375.00	30,375.00	293.01	17,078.97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0,375.00	30,375.00	293.01	17,078.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报字[2017]第 ZA10131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验证。 2017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963.9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48,203,382.16 元，其中：购买保本型理财的金额 146,000,000.00 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成，尚不能计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效益。